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2180379.IB

21 元禾债 01

184055.SH

21 苏元 0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的
临时债权代理报告

债权代理人



2025 年 8 月

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公布的《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简称、代码及注册文件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注册文件
2021 年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元禾债 01/ 21 苏元 01	2180379.IB/ 184055.SH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通知(发改企业债券【2021】60号)

二、债券发行的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2021 年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 3、**发行规模：**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4、**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5、**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 6、**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7、**票面利率：**4.08%
-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
- 9、**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 1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全部用于基金出资及增资

第二章 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治理结构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一百二十一条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2025年6月，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撤销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委员会由周忠惠、黄艳、陈浩杰组成，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原监事会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刘以广	监事会主席
黄剑	监事
戴政操	职工监事

三、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周忠惠：现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主任会计师、资深合伙人；中国证监会首席会计师、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评估师协会咨询委员会委员，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目前还担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咨询委员会委员，同时担任多家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黄艳：现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曾在华夏银行苏州支行、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

陈浩杰：现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在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等职。兼任江苏省国信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党政办公室主任。

第三章 本期债券重大事项的影响分析

上述事项是公司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日常事项，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相关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

东吴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有关本次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骏涛

联系电话：0512-62938263、0512-62938525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